

文 / 多倫多教會 林慧瑛

婆婆不要怕、只要信

愛裡沒有懼怕；愛既完全，就把懼怕除去。

信仰
專欄

蒙恩見證



先生與公婆合影

從來不敢奢望公公婆婆會信主！畢竟他們拜了一輩子偶像、祖先，基督徒不祭祖、不拜拜，是他們很難接受的事。1996年10月我去真教會信主，已引起家族很大的漣漪；兩年半後，先生也帶著兩個女兒在真教會受洗，更是家族無法容忍的滔天大罪。公公婆婆因愛而願意尊重我們的信仰，一再為我們承受外子大哥的謾罵、攻擊，已是他們二老能為我們付出的極限，再叫他們信主，根本是緣木求魚，必定挑起家族的反彈與紛爭。

其實公公婆婆除了祭拜祖先、初一十五拜拜外，不是太迷信的人。反倒是先生的兄弟們非常迷信，無一不拜。他們常常讓公公婆婆做迷信的事，比如要求公公婆婆長期在每個月不同的日子吃素，告訴公公每天需手握念珠唸經才能平安，或帶他們去廟裡求問法師，花錢做法會祈福等；先生兄弟們的家裡充滿偶像，出於孝順的心，他們也拿很多偶像及相關的東西放在公公婆婆家裡，因他們覺得這樣才能永保父母安康。

公公的前妻因病過世，才娶婆婆來照顧前妻留下的三個孩子。外子是婆婆嫁公公後，唯一所生的孩子。婆婆是一個完全遵守「三從四德」的傳統女人，她的世界裡只有先生、孩子，沒有自己，「尊夫從子」一直是她做人處世的準則。雖然公公前妻的孩子，很尊敬她，對她也很孝順，但她很清楚自己只是後母，為了不造成家族紛擾，她謹記「家和萬事興」的古訓，一切「以和為貴」，一生做一個沒有聲音、沒有意見的人。

記得以前先生與我交往時，婆婆非常緊張、更是反對，唯一的原因就是我是個信耶穌的人（當時我還在其他教會）。婆婆一再跟先生說：「姓顏的人已經很少了，你再娶基督徒，恐怕會被顏氏家族掃地出門。拜託你千萬不要跟信耶穌的人結婚。」可見婆婆多麼害怕先生因跟信耶穌的人有牽扯，而被其家人離棄。其實我很清楚婆婆反對的不是我這個人，而是害怕我基督徒的身分，會弄得她含辛茹苦建立的家分崩離析。

雖然公公在我們信主後，不曾有過不悅之色，也不曾刁難我們，但對基督教從來沒有好感；先生的大哥對基督教更是莫名其妙的恨之入骨，先生的姊姊則因高中時接觸基督教，被公公強力阻止，從此一頭栽進佛、道教的世界，後來公公竟允許我們結婚，而深覺不公平，故也對基督教避之唯恐不及。婆婆處於這樣的家庭，不要說要她信主困難重重，就連對她傳講福音，恐怕都會讓她恐懼顫驚。婆婆很明白「基督教」是她一生不能碰觸的禁忌，所以婆婆總是交代先生，她

會尊重我們的信仰，不讓我們吃到拜過的東西，也不會要求我們祭祖，但要她信主，得通過公公及兄姊那一關，那是比登天還難的事，千萬不要再提。

聖經說：「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麼？」（創十八14），又說：「在人這是不能的，在神凡事都能。」（太十九26）。宇宙獨一真神若要成就甚麼，在祂豈有難成的事？世界是祂創造的，這樣一位「說有就有，命立就立」的神，祂要恩待誰就恩待誰，要揀選誰就揀選誰，在人不能做成的事，在神凡事都能。雖然以我來看，公公婆婆信主的路太艱難、太遙遠，根本是我連做夢都不敢想的事，但神要成就，就能成就。

2005年暑假，婆婆的鼻子兩側皆長出紅斑，本以為是一般的皮膚病，後經抽血檢測，竟是「紅斑性狼瘡」。婆婆當時已七十高齡，卻得這種醫學統計上比較是年輕女人得的病，著實令人意外。得知此消息，所有家人皆震驚，對婆婆而言，更是青天霹靂。往後的一年，每次我們打電話詢問其狀況，她因不願遠在加拿大的我們還為她擔心，都說她沒事。後來我們才從先生的姊姊口中得知婆婆得病後很不舒服。婆婆生病後，先生的姊姊一直想找人幫忙煮飯、打掃，可是因公公個性孤僻，不喜歡外人來家裡而作罷。

婆婆因為生病，體力越來越虛弱，但因公公無法接受外人幫忙，她只能強忍著病痛料理家事及做飯。2007年3月某天，婆婆痛苦到再也無法煮飯，身體還算健康的公公，因平常婆婆把他服侍得太好，他雖飢餓竟也

不知外出買飯來餵飽自己。公公因有輕微糖尿病，每日皆需服降血糖的藥，那天夜裡，公公因未進食，血糖已偏低，又吃降血糖的藥，導致血糖急速下降而暈倒。當先生的姊姊叫救護車把公公送至醫院急救時，婆婆在醫院痛哭失聲、情緒崩潰，從此得了「重度憂鬱症」。婆婆從那天起完全變了一個人，形容憔悴，心如死灰，臉上充滿驚恐與絕望，幾乎不再與人說話，非常可憐。

公公後來康復出院，但面對的是再也不一樣的婆婆。本來夫妻二人鶼鶼情深，無所不談，得憂鬱症後的婆婆幾乎不再跟公公說話，行為極度退化，不想吃飯、喝水，也不想吃藥或接受治療，不想面對任何人，不想跟任何人溝通，不想接聽電話，不想看電視……。她把自己禁閉封鎖在孤寂無望的深井裡，這個世界的人與事，對她不再有任何意義。她拒絕與外界接觸，對於大家想帶她外出用餐，或帶她拜訪朋友，甚至只是在社區走走散散心的提議，她都一概搖頭回拒。當時的婆婆就像一個被宣判死刑的人，只想放棄一切，直到自己走向死亡。

短短一年多，婆婆被「紅斑性狼瘡」及「重度憂鬱症」折磨到不成人形，當我從網路視訊看到婆婆時，幾乎有種認不出她來的感覺。她的體重一路驟降了近20公斤，整個人就像行屍走肉，眼睛還不時上吊、閃爍不定，讓我直覺在她身上可能還有邪靈干擾，畢竟家裡擺了太多偶像。

公公出院後沒多久，先生即回台灣接替大哥照顧他們。先生打從回台灣，就不斷開

口向公公傳福音。感謝主！主耶穌藉著婆婆生病這件事，開了公公的心。公公因愛妻心切，並體會到傳統信仰及現代醫學已救不了婆婆，故願意到真教會慕道。除了平常的聚會，5月份的靈恩佈道會，公公婆婆也全程參加，但因公公對信主還有疑慮，故未報名受洗。

自從公公婆婆到教會慕道，我們即擔心如何開口跟先生的兄姊提這件事？特別是除偶像及祖先牌位，更是棘手。畢竟很多偶像都是先生的兄姊拿來放在家裡的，如何啟齒請他們拿走？又要面對甚麼後果？我們除了禱告交託，無計可施。

感謝主！就在母親節前兩天的星期五晚上，當大哥回南部探望公公婆婆，欲慶祝母親節時，剛好遇到先生要載公公婆婆去聚會。先生即鼓起勇氣對大哥說：「爸媽現在要去教會聚會。」大哥聽後，十分生氣，驚天動地的發了一頓脾氣後就說：「我要回台北了！」先生接著說：「能否請你順便把所有偶像拿走？」大哥聽後，更加惱火地對公公婆婆說：「既然你們要信耶穌，從此我不再認你們為父母。」並把所有屬於他的偶像全部拿走而離開。雖然大哥的舉動讓公公非常傷心，但也因此讓公公考慮受洗。

2007年6月15日，楠梓教會因為要為一對年老且先生已得癌症的夫婦舉行特別洗禮。教會及先生就順便詢問公公，是否要與婆婆在此時跟著他們一起受洗？沒想到公公竟然答應。感謝主！

公公受洗後，非常喜樂，一夕之間變了一個人，本來的他很孤僻，信主後卻很喜歡到教會聚會，並很願意與同靈聊天；週間也樂意同靈到家裡探訪或舉行家庭聚會。大哥其實是事父至孝的人，後來公公因肺部有問題（氣胸）住院，大哥還是趕回來照顧公公。當他到醫院看到公公與教會的同靈有說有笑，雖然對教會同靈態度惡劣，但也疑惑為何父親一生孤僻、與人疏離，現在生病住院，卻那麼開心，且跟外人談笑自如？

婆婆慕道期間就曾跟先生表達，她寧願犧牲自己，也不要信主得醫治，造成家庭分裂。所以婆婆自受洗後，依然鬱鬱寡歡，神情落寞，病情毫無起色。婆婆只要想到曾經和睦的家，如今父子反目、兄弟失和、孩子離她而去，她就自責痛苦不已。

2008年暑假，我們回台探望公公婆婆時，婆婆竟跌倒而造成左腳骨折。婆婆住院開刀後，都得依靠助行器才能緩步行走。雖然對婆婆的病情而言，跌倒是雪上加霜，但卻是神的美意。因為婆婆跌倒，公公才同意我們請人照顧他們，剛好楠梓教會李秀姬姊妹在找工作，她即同意來家裡照顧公公婆婆。還好有她照顧公公婆婆，因為後來公公跌倒繼而癱瘓失憶，再也無法保護婆婆……；我們很清楚若非李姊妹一再忍受大哥的咆哮謾罵、逼迫阻擋，受我們之託，再苦再難都帶婆婆去教會守安息日，婆婆的信仰絕對無法持守。

《哥林多前書》十章13節說：「你們所遇見的試探，無非是人所能受的。神是信實

的，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；在受試探的時候，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，叫你們能忍受得住。」感謝神！在我們受試煉前，就為我們安排李姊妹來家裡照顧公公婆婆，若非神替我們開了這條出路，公公婆婆信仰之路，必定前功盡棄。神的智慧超乎一切，祂深知若是先生回來照顧婆婆，婆婆必因害怕引起兄弟吵架，而不再去教會；但神安排李姊妹這個非親非故的外人照顧她，為了帶她去教會，還得忍受大哥的挑釁與責罵，讓婆婆深受感動，反而激發婆婆再苦再難都要去教會的意志。

就在2008年10月初，公公在社區花園修剪花木時跌倒，送醫急救後雖撿回一條命，但竟從此失憶，再也認不得任何人，全身癱瘓，再也無法坐立行走。大哥從一開始回來



婆婆與李秀姬姊妹

照顧公公，就清楚的表達爸爸既已失憶，甚麼都不知道了，換他當家做主，就要大家尊他為大，甚麼都聽他的，而他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公公的信仰改回來。

其實大哥是個非常孝順的人。公公出院後的第一個月，大哥因不知如何照顧公公，先將其安排在安養院。安養院說從來沒有看過像大哥這樣的孝子，每天皆待在安養院8小時以上陪伴公公，並為公公做所有他學過的中醫療法，一心期望老父康復回家。

後來公公因感冒無法進食，再度入院。出院後，大哥不忍公公住在安養院，就將公公接回家裡照顧。其實大哥的家在台北，為了照顧父親，他竟留在高雄一年多，直到公公去世。可惜大哥不認識神，認為只有把公公的信仰改回去，病情才會好轉。所以每天24小時放佛經給公公聽，拿符水給公公喝，請他們佛、道教的師兄來幫公公運功治病，絲毫不管公公已受洗信主的事實。因大哥一直認為公公會信耶穌，不是出於自願，而是被婆婆蠱惑。大哥就像聖經中的保羅，在他還不認識神時，以為迫害基督徒是在愛神；直到在往大馬色的途中，被神光照而瞎眼，神親口告訴他：「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」，從此才明白自己是罪人中的罪魁。大哥以為他改回公公的信仰是在愛父親，殊不知他所做的一切是在殘害父親，並得罪神。

耶和華說：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；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。天怎樣高過地，照樣，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；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（賽五五8-9）。

耶和華的膀臂並非縮短，不能拯救，耳朵並非發沉，不能聽見，但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神隔絕；你們的罪惡使祂掩面不聽你們（賽五九1-2）。

我總相信神允許公公跌倒，不是神沒有能力看顧公公；而是神很清楚，只有讓公公遭此患難，大哥與姊姊才會回來照顧公公，並與我們和好；也才有機會平心靜氣的觀察基督教，才有可能信主。事實證明公公自住院後，大哥與姊姊出於孝順，再怨再氣還是回來照顧公公。雖然剛開始他們對先生的態度充滿仇恨，後來就逐步好轉。特別是姊姊，當初公公將她送的念珠退還時，因一直找不到她，就託我們拿給她的媳婦。姊姊誤以為公公信主後，要跟她斷絕父女關係，不想親自還給她，所以怨恨先生。誤會解釋清楚後，姊姊對先生的態度即有很大的改變。其實先生小時候，就屬姊姊最疼他，只是後來跟我結婚，姊姊一直氣公公不公平，才跟先生越走越遠。公公病倒後，姊姊反而跟先生恢復了昔日感情。

《彼得後書》三章9節說：「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，有人以為祂是耽延，其實不是耽延，乃是寬容你們，不願有一人沉淪，乃願人人都悔改。」我相信神的本意絕非只要揀選公公婆婆，神也願意揀選先生的兄姊們信主。只是人總是硬著頸項，硬著心腸，不願悔改，不願信主，神只好藉著患難痛苦來回轉人的心思意念。神的愛長闊高深，人很難想像。神若不是顧惜先生的兄姊尚未信主，神也可以讓公公跌倒後即離世，一了百了，大家老死不相往來，都不用受苦。但神

若這樣做，先生與我因帶領父母信主，成為被人誤解之千古罪人是小事，讓他們從此恨死基督教，他們就再也沒有信主與得救的機會，是神最不願見到的事。

公公病倒後，即是我們苦難的開始！大哥雖然極其孝順，但他不聽人勸，對公公做了很多他覺得對，其實是不該做的事，以致公公的病情每況愈下，因而造成胃潰瘍、肺炎、疥瘡、褥瘡、不明原因的水腫……，公公數度入院，狀極痛苦，直到過世。

婆婆在公公跌倒失憶、癱瘓後，自己也因骨質疏鬆造成「脊椎壓迫性骨折」，兩度入院灌人工骨漿，帶給她極大的痛苦與折磨。我清楚的記得2008及2009連續兩年的春節，別人是闔家團員慶新春，我們是父母皆在醫院動手術。家裡有一個重病的老人，已經很痛苦、很淒涼了，我們是兩個老人皆在重病當中；更可怕的是還要面對大哥對父母信仰的摧殘與逼迫。大哥數度在醫院失控，大吼大叫，婆婆動手術前，需親人簽名，大哥一直說婆婆不是他的母親，不要找他簽名。還有他虐待婆婆所作的種種事情等。每週六，教會姊妹要帶婆婆去教會，大哥就威脅婆婆：「你若敢去教會，就不要回家，我不幫你開門等等。」但婆婆從頭到尾忍氣吞聲、沉默不語，一再交代先生，絕對不要跟大哥吵架。多少次我求問神，主啊！我們還要忍受多久，才能雲開日出？主啊！有這些事，祢還忍得住嗎？祢仍靜默，使我們深受苦難嗎？（賽六四12）

奇妙的，婆婆的病情反而在公公跌倒失憶、癱瘓後，慢慢趨於穩定，特別是在她信仰開始被逼迫時。起初她雖退縮，但後來卻願意接受我們的勸勵，再苦再難，也去教會守安息日。後來，她好似重新得力一樣，直到公公去世，她都堅強面對，病情未再惡化。

公公過世後，本來我們很擔心喪禮時，大哥又要大掀風浪，大肆逼迫我們祭拜。感謝主！我們的擔憂完全是多餘的！大哥竟願意聽姊姊的勸告，只是很簡單的舉辦喪禮，也沒有要求我們祭拜。雖然我們很遺憾公公的遺體最後放在寺廟，但那跟公公靈魂得救無關，我們就把一切交託在神手中。更感謝的是，本來大哥表明公公過世後，要與婆婆、先生恩斷義絕，但事過境遷，雖然目前大哥還是很討厭基督教，奇妙的是他已不再反對婆婆信主，而且每個月還會回來探望、陪伴婆婆幾天，並再次稱呼婆婆為「媽媽」。我們深知大哥的改變，對婆婆意義重大，除了讓婆婆看到破碎的家再次和好，更讓婆婆體驗神有改變、掌控一切的大能。真的！在人不能，在神凡事都能！

若有人用金、銀、寶石、草木、禾楷在這根基上建造，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，因為那日子要將它表明出來，有火發現；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（林前三12-13）。

患難、試煉是基督徒檢測自己信仰最好的試金石！一路走來，回想自己在這場熬煉中的反應，傷透了神的心。我總覺得這場搶救靈魂的硬仗，神打贏了，但我卻沒有與神同贏。因為自婆婆生病開始，我就陷入憂愁



公公參加敬老會，臉上洋溢著喜樂。

之中。後來公公癱瘓失憶，我更是焦慮難安。每當想到我們遠在加拿大，如何幫助公公婆婆面對大哥的逼迫刁難，我就充滿恐懼惶惑。當時我對神的信心，可謂徹底瓦解。憤怒埋怨、痛苦憂懼一再是我當時的情緒。本來我身體就已不好，經歷公公婆婆生病這段死蔭幽谷，病痛更加纏身，靈性更是低落。

從來不曾想過自己的信仰工程竟是如此脆弱，不過是草木、禾稈所造，經火試驗，焚燒而毀，不堪一擊。公公病倒後，雖然我們也常禱告，但因對神毫無信心，只見公公是在極端痛苦、可憐中，走完人生的路，每當想起，我總有「我不殺伯仁，伯仁因我而死」的遺憾。我總想如果在受逼迫的過程中，能夠對神充滿信心與感謝，一切都會不同了。至少公公不會那麼受苦，也不會走得那麼淒涼、那麼悲慘。聖經說：「愛裡沒有懼怕；愛既完全，就把懼怕除去。因為懼怕裡含著刑罰，懼怕的人在愛裡未得完全。」（約壹四18）。一個人心裡有愛，就不會懼怕；一個人心裡的愛不夠或沒有愛，才會活在恐懼中。我對公公婆婆若有充足的愛，面對這場爭戰，就不會如此害怕，如此無力。

公公走後，我已無法再為他做甚麼，但婆婆還在，總還能彌補。在深深省察自己的行為後，與先生每日在神面前憂傷痛悔、舉手禱告。感謝神！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，憂傷痛悔的心，祂必不輕看（詩五一17）。主耶穌終於垂聽我們的祈求，一年後，婆婆的病情奇蹟似的好轉。醫生說婆婆的病，從檢查數據來看已改善很多，就跟正常人一樣。她已開口說話，跟我們有互動，就像從前一般；也比較有體力，比較睡得著，對神的認識更深入，願意禱告，懂得求聖靈……。

十年前移民時，一位姊妹送我「不要怕！只要信！」這六個字，勉勵我移民路上，不管遇到甚麼困難，都要以這六個字面對。如今，我也勉勵婆婆「不要怕！只要信！」，家族裡能信主的這種不可能的任務都成就了，還有甚麼是神做不到的！更求主恩待大哥姊姊，他們都是好人，只是他們不知道自己拜錯了神，誠願他們都能信主！整個家族同沐主恩。

